

聯合國



# 安全理事會

正式紀錄

第十六年

## 第九五六次會議

一九六一年六月九日

紐 約

---

### 目 次

	頁次
臨時議程(S/Agenda/956).....	1
通過議程 .....	1
一九六一年五月二十六日阿富汗、緬甸、柬埔寨、喀麥隆、中非共和國、錫蘭、查德、剛果(布拉薩市)、剛果(雷堡市)、賽普勒斯、達荷美、衣索比亞、馬來亞聯邦、加彭、迦納、幾內亞、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日本、約旦、寮國、黎巴嫩、賴比瑞亞、利比亞、馬達加斯加、馬利、摩洛哥、尼泊爾、奈及利亞、巴基斯坦、菲律賓、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多哥、突尼西亞、阿拉伯聯合共和國、上伏塔、也門及南斯拉夫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4816 and Add.1 and 2).....	1

凡有關文件未在安全理事會會議紀錄內轉載全文者，均刊載在每三個月印行一次之正式紀錄補編內。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一文件而言。

# 第九百五十六次會議

一九六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五午後二時三十分在紐約舉行

主席：蔣廷黻先生（中國）

出席者：下列各國代表：錫蘭、智利、中國、厄瓜多、法蘭西、賴比瑞亞、土耳其、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臨時議程 (S/Agenda/956)

- 一. 通過議程。
- 二. 一九六一年五月二十六日阿富汗、緬甸、柬埔寨、喀麥隆、中非共和國、錫蘭、查德、剛果（布拉薩市）、剛果（雷堡市）、賽普勒斯、達荷美、衣索比亞、馬來亞聯邦、加彭、迦納、幾內亞、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日本、約旦、寮國、黎巴嫩、賴比瑞亞、利比亞、馬達加斯加、馬利、摩洛哥、尼泊爾、奈及利亞、菲律賓、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多哥、突尼西亞、阿拉伯聯合共和國、上伏塔、也門及南斯拉夫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4816 and Add.1 and 2)。

## 通過議程

一. 主席：今日下午的議程載在文件S/Agenda/956 內。我要轉告理事會，我接到一封巴基斯坦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的公函，內中請理事會注意巴基斯坦希望亦為本項目的提案國之一，請將巴基斯坦增列為一九六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公函 [S/4816 and Add.1]的簽署國。所以將修改臨時議程，在奈及利亞以後，菲律賓以前增列巴基斯坦國名。如無異議，我將宣告通過照此修改的議程。

修正議程通過。

一九六一年五月二十六日阿富汗、緬甸、柬埔寨、喀麥隆、中非共和國、錫蘭、查德、剛果（布拉薩市）、剛果（雷堡市）、賽普勒斯、達荷美、衣索比亞、馬來亞聯邦、加彭、迦納、幾內亞、印度、印度尼西亞、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日本、約旦、寮國、黎巴嫩、賴比瑞亞、利比亞、馬達加斯加、馬利、摩洛哥、尼泊爾、奈及利亞、菲律賓、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多哥、突尼西亞、阿拉伯聯合共和國、上伏塔、也門及南斯拉夫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4816 and Add.1 and 2)

亞、伊朗、伊拉克、象牙海岸、日本、約旦、寮國、黎巴嫩、賴比瑞亞、利比亞、馬達加斯加、馬利、摩洛哥、尼泊爾、奈及利亞、巴基斯坦、菲律賓、沙烏地阿拉伯、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多哥、突尼西亞、阿拉伯聯合共和國、上伏塔、也門及南斯拉夫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4816 and Add.1 and 2)

Mr. Vasco V. Garin (葡萄牙), Mr. C. S. Jha (印度), Mr. Alex Quaison-Sackey (迦納), Mr. Gervais Bahizi (剛果, 雷堡市) Mr. Emmanuel Dadet (剛果, 布拉薩市), Alhaji Muhammad Ngi-leruma (奈及利亞), Mr. Mamadou Traore (馬利), Mr. Testaye Gebre-Egzy (衣索比亞) 及 Mr. Mohamed Tabiti (摩洛哥) 應主席請就理事會會議席。

二. 主席：今天第一件事就是聆聽智利代表在上次會議中所作陳述的英文及法文傳譯。

Mr. Schweitzer (智利) 在第九五五次會議中發表之陳述經譯為英文及法文。

三. 主席：現在，我本人要以中國代表的資格發言。

四. 自從安全理事會上次討論這個問題至今三個月來，安哥拉的情勢已日益惡化，這是無可爭辯的事實。討論過程中，每一個發言人都直接或間接的承認安哥拉情勢已一天不如一天，這是非常嚴重悲慘的事。因此，各國對安哥拉問題的一般關切情緒亦與日俱增。為着同一原因，安全理事會第九百五十次會議中沒有一個會員國認為應當反對將這項目列入安全理事會議程，雖則葡萄牙代表已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S/4821] 內很有力的提出了充分的法律理由，而且又在理事會同一次會議中第一次發言時重複申述了該函的實體。換言之，安哥拉情勢已經到了安全理事會不能再袖手旁觀的地步。

五。到目前爲止，我們聽到的辯論顯明各方對安哥拉實際情勢的意見非常分歧。有人用種種很嚴重的言辭，如凶惡、殘酷、粗暴、野蠻、不人道等等，而且雙方都會用意義與此類似的話互相攻訐，關於戰鬪的規模，死傷人數的統計數字也有爭議。所以中國代表團在尚未獲得充分的新聞報告及公正的國際機關所作有系統的調查報告以前，將暫緩判斷問題這一方面的是非。

六。不過，我要提出兩點意見。第一，我認爲在安哥拉目前情勢下，力量薄弱而沒有組織的一方面很容易訴諸暴動。這種力量薄弱而無組織的情形本身就會引起一般人採取恐怖手段。同時，力量强大而有組織的一方，即葡萄牙政府，在此種情形之下也許認爲最好的手段就是用果斷的方法來應付情勢，俾可儘速完成綏靖工作。這種心理的引起過份行動。事實上，我們面對着一連串悲慘而又嚴重的行動與反應。所以應由有關方面及聯合國設法尋求辦法，打破這個惡性循環，使安哥拉能恢復和平。

七。我還要提出一點意見，葡萄牙代表關心於據他說葡萄牙政府所受的誹謗。我看挽救這種情形的辦法完全或至少一部分操諸葡萄牙政府之手。在沒有充分情報的時候，不確實的報告往往傳播得非常迅速。假使葡萄牙政府能准許較多的合格新聞記者和調查人員前往出事地點，採訪新聞，着手調查，世界各國對於該處情勢，無疑必能得到一種更真確更客觀的印象。中國代表團覺得在這種情形下，葡萄牙政府爲使世界各地人民知道安哥拉情勢的真相起見，似應歡迎大會主席指派的小組委員會。

八。我對安哥拉的現在及未來比對其過去更爲關心。安哥拉的情勢，將來可能按三種不同的方式演變。第一種是設法在維持現狀的情形下求取和平，第二種是用暴動的辦法謀求改革，第三種是實行和平改進。

九。截至目前爲止，第一種可能的發展途徑似是葡萄牙政府所採的辦法。我要直截了當地說，中國代表團認爲這種進展——或缺乏進展——的辦法，根本是無法實現的。葡萄牙告訴世界各國說葡萄牙在所有海外領土內向來尊重種族平等原則。我接受這話，據我觀察，葡萄牙人民是全世界種族觀念最輕的一種民族。葡萄牙自己制定了一種多種族國家的理想。我承認多種族國家這個觀念本身與憲章各項原則並無牴觸之處。事實上，成立聯合國原來並不是要使各國“巴爾幹化”。世界各國實際上多半都是多種族國家，例如我們本國中國就是一個多種族國家。

一〇。不過，中國成爲多種族國家的過程中享有許多今日葡萄牙所沒有的有利因素。第一，中國國內非中國種的人民都是在人種方面與中國人很相近的種族。事實上在中國種族差別很小，所以二千五百年前孔子曾說人祇有文化差別，沒有種族差別。第二，非中國種的人民所居地區與中國人聚居的地區毗連，所以，中國人與非中國人之間沒有地理障礙，正如中國人與非中國人之間沒有顯著的種族差別一樣。第三，中國有數千年的時間去培養一個多種族國家。

一一。世界各地其他多種族國家也有與中國相似的有利情形。可惜，葡萄牙的多種族國家仍舊祇是一種理想，也就是說尚待實現。假使葡萄牙政府認爲現在的世界趨勢仍有利於成立多種族國家的話，那末我想葡萄牙完全錯了。

一二。安哥拉可以採取的第二種發展途徑就是藉暴動謀改革。這種途徑是與聯合國理想相左的。暴動產生暴動。一方使用武力時，他方自然實行報復，暴動只能破壞，不能建設。暴動使葡萄牙人民與安哥拉人民兩敗俱傷。在長期暴烈鬪爭中勢必被破壞的生命、財產及道德價值正是安哥拉建立美滿前途所必需的資產。

一三。安全理事會處在聯合國一個機構的地位，祇能贊成第三種發展途徑，那就是和平改革。我籲請葡萄牙接受這種進展途徑。我想這一點不需要什麼解釋或勸勉。我祇願再附加一句說，和平改革的目的是民族自決。我說“自決”二字，不一定是指獨立。但他不一定說不能獨立。自決最重要的特徵是安哥拉人民的自由選擇。

一四。欲求和平改革以達自決目的，勢必要經過一個準備時期。必須使安哥拉人民在社會、經濟及政治方面有機會準備，使他們能在最短期間行使他們的權利。在這籌備自決期間，葡萄牙如願利用聯合國的服務，本組織很可以予葡萄牙以莫大的幫助。

一五。在辯論過程中，葡萄牙代表會強調指出安哥拉動亂事件中國除共產主義的因素。我知道國際共產主義在有可能的地方總是儘量造成不滿情緒，而在已有不滿情緒存在的地方，國際共產主義總是無情地利用機會達到其自己的目的。通常，遇有不滿情形發生時，國際共產主義總是到場冒充受壓迫者的真實朋友。我認爲在安哥拉情勢目前的階段中，共產主義祇是在其中活動的若干因素之一。爲葡萄牙人民，爲安哥拉人民，並爲葡萄牙及安哥拉雙方朋友的利益計，務必要隨時警惕，勿再予國際共產主義以搗亂的機會。

一六. Mr. YOST(美利堅合衆國): 今年三月間安哥拉問題初次提交安全理事會的時候，美國曾支持錫蘭、賴比瑞亞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聯名提出的決議草案[S/4769]。這件決議草案規定設置一個小組委員會以便就安哥拉實際情況及葡萄牙為促進安哥拉人民政治、經濟及社會進展所採之措施，提具報告。因為有關安哥拉實際情形的報告都是殘缺不全，而且有時還是自相矛盾的，所以美國認為指派一個公正的、調查事實真相的小組委員會是很有用的初步。第九百四十六次會議中，Mr. Stevenson 除支持三國決議草案外，復對安哥拉生命損失情形表示惋惜，根據報告，當地社會的各界人士都受到這種生命損失而且謀求解決基本問題的積極努力也因之而更加困難。我們希望提議的決議案結果能夠終止暴動事件，促成和平改革。

一七. 不過，這件決議草案未獲通過。因為上述原因，所以美國代表團曾在大會內支持一九六一年四月二十日以絕大多數通過，而且內容與未獲安全理事會通過的三國決議草案大致相同的大會決議案一六〇三(十五)。後來大會根據該決議案的規定，指派了一個小組委員會，由玻利維亞、達荷美、馬來亞聯邦、芬蘭及蘇丹代表組成，以便研究各方就安哥拉問題在大會內發表的聲明、收受其他陳述及文件、進行該小組委員會認為必要之調查，並儘速向大會具報。

一八. 不過，現在安哥拉的情勢已愈趨惡化，而且繼續發生我們仍深表惋惜的嚴重生命損失。這種情形就是召開這次理事會會議的原因，也就是小組委員會工作更有迫切必要的原因。

一九. Mr. Salazar 曾在一九六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公佈而且已經有人在此引述過的與記者談話中說他有意在葡萄牙各海外領土內推行政治、經濟及社會改革，採取足以更迅速進抵自治的步驟。我們認為這種言論是可喜的發展，希望葡萄牙政府不久即採取具體步驟。我們相信應讓葡萄牙有相當的時間宣佈並實行照 Mr. Salazar 所說方向進行的具體改革。安全理事會的目的之一應是造成一種能够最切實有效鼓勵並採取這種步驟的情形——尤其制止流血事件。我們希望至少能在未遭暴動事件破壞的地區內，立即開始推行政治、經濟及社會改革。

二〇. 安全理事會如欲為了安哥拉人民的利益而最切實有效的執行其任務，我們認為必須本着建設性的精神去進行，不可祇用責備的態度。我們覺得事實上這就是多數理事國已採取的態度。如欲建立一種能

够鼓勵安哥拉人民自決的空氣，實有賴於關係各方的合作。從一方面說，缺乏政治進展固然等於鼓勵武裝行動；從另一方面說，也可能正好相反，我們覺得暴亂行動繼續下去祇會延緩而不會促進政治進展。安全理事會的任務當然必須是鼓勵進展並同時以和平辦法進行此事。最後，各國務應設法制止暴亂，不可像若干國家那樣默許或鼓勵這種行動。

二一. 我們希望聯合國各會員國，連同葡萄牙在內，能與小組委員會合作幫助它斷定安哥拉情勢的事實真相。我們深信小組委員會必能提出一件公允的報告，對和平解決有真正的貢獻。

二二. 我們研究錫蘭、賴比瑞亞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三國決議草案[S/4828]，就是本着這一層意思坦白地說，美國很希望能對現行案文作若干修改。我們尤其切望理事會現在採取的任何行動對於大會特別為了要其就安哥拉情勢真相提具報告而設立的小組委員會的工作，不可有似乎加以預斷的趨勢。我們將支持智利代表所提的修正案[S/4833/Rev.1]，尤其歡迎內中促請各方依據憲章規定達成和平解決的一段。我們還認為前文修改後更準確反映實際情形。我們亦將支持我們案前的決議草案照此修改的案文，希望這件決議案通過之後能助成我們所渴望的和平而有建設性的解決。

二三. Sir Patrick DEAN (聯合王國): 目前我擬發表極簡短的陳述，以便說明聯合王國代表團對於智利代表團分發的訂正修正案[S/4833/Rev.1] 所持的態度。

二四. 參照我早先在這次辯論時所說的話，我們認為修正案中的第一件——在前文第四段內增列“足以威脅...之維持”等字的一件——的確改進了案文的內容。聯合王國向來懷疑目前是否確有真正威脅國際和平與安全的情事存在。

二五. 第二件智利修正案也有或是甚至更有充分根據；本代表團將予以支持。我過去已經強調指出，最重要的就是各方皆須善自約束，緩和用事。所以本理事會必須特別強調指出決不應當從事戰爭殘殺而應以和平而有條不紊的方式去尋求解決安哥拉問題的辦法。

二六. 我們相信，假使有關各方都有誠意且能清楚認定目前的需要是什麼，那末這種解決一定是可以找到的。不過，我們也必須確切認清這些需要是什麼，不但社會與經濟方面必須推行改革，而且政治方面也

必須有穩步進展。根據我們自己的經驗，我們發現不但必須規定一個政治目標，而且必須使人看見在這方面的進展。誠如我們的外交部長 Lord Home 最近在里斯本時曾說，主要的因素是“推行一種社會與經濟進展方案，讓人民看見確是事實，並規定一種政治目標，號召人民負責，並鼓勵他們培養最高愛國精神”。但是上述各方面的進展祇能在和平融洽的情況才能實現，所以聯合王國代表團將歡迎這件修正案。

二七. 主席：我現在要請葡萄牙代表行使其答復權。

二八. Mr. GARIN(葡萄牙)：過去幾天我國是本理事會議席上許多人毫無顧忌，不管事實真相或理事會的尊嚴，信口漫罵，所提出的最無恥的誣控的對象。本組織近年的經驗證明我們不能奢望若干方面遵守辯論時應當遵循的原則，不過，在聯合國內肆無顧忌，大膽謠言，蓄意侮辱一個國家與民族的手段，異想天開捏造事實，以期魚目混珠使人信以為真，以及牽強附會曲解言論與政策以亂視聽的伎倆，要推這次辯論時所看到的為最明顯了。葡萄牙代表團現在負責痛斥這種謠言的責任；不過我們在應付誹謗我們的人不負責任的行為時不得不竭力抑制我們自然的憤怒，原則恐怕我們也會表現同樣的不尊重本理事會及不顧有關人民生命與尊嚴的態度誹謗我們的人祇想藉此問題大事宣傳煽動，但是我們則以人道因素為主要考慮。

二九. 我們必須立即指出前面幾位發言人指控的話所根據的情報來源都是極可疑的。第一，這種情報來自駐在若干國家首都的通訊記者，而這些國家已在這次辯論中充分證明有意創造環境，准許他們不管事實真相或有無事實隨意捏造及傳播各種故事。例如，若干人士會描寫逃到剛果邊界一帶的安哥拉難民的悽慘痛苦情形，但是忘了提及葡萄牙官方及私人方面對他們的援助，——而且尤其根本忘了提到這些不幸人民並不是逃避所謂的葡萄牙軍隊的壓制，而是因為不堪恐怖份子的騷擾、破壞、和他們所採殘酷的威嚇辦法而逃走的。還有一種情報資料的來源就是匿名見證，據說所以必須匿名為的是要保護該領土境內所謂提供情報的人，以免他們受憑空想出來的報復行動。這顯然是一種詭計，旨在使用心不良的人所造謠言顯得儼然真有其事。在這一類的情報來源中，我們還可以找到冒充權威寫作文章甚至還用其真姓名的人。但是這些人根本沒有事實可以證明他們的資料，因此不得不引述一些含糊的名目，如“某高級官員”，“某某老居留民”

等，否則就提到一些根本不存在的文件及報告書，或以前的寫作，絲毫不管這些東西早就被證明完全出於捏造。而有一些唯一目的在吸引愛好哄動一時的消息的讀者以便增加銷售數量的那些著名的週刊，尤有此種情形。

三〇. 最近似乎還有一種新的辦法，就是在不同的時候引述若干視情形地點而改用三四種不同姓名的人所說的話，使他們自己發明的故事聽起來好像儼有其事。凡此一切，目的都是想破壞我國的名譽，不但蓄意獲得顛覆結果而且事先已答應支持他們的若干方面，而且連許多心懷誠意但尚未識破這種歪曲事實及存心誹謗的標準辦法的人，無不被他們利用。

三一. 我擬駁斥我尚未詳細答復的這些行動。

三二. 自稱記者的若干造謠專家最愛用的一個題目就是安哥拉仍實行強迫勞役及體刑一點。前面幾位發言人既然認為可以重新攻擊這一點，我現在要向理事會報告一下葡萄牙海外各省勞工政策的基本原則。強制或強迫勞役，或脅逼勞役以遂私人目的，是絕對禁止的。這種制度經一九二八年十二月的勞工法首先採行，該法早在葡萄牙所批准的國際勞工局關於強迫勞役的第二十九條公約尚未簽署以前即已核准。這種制度也符合葡萄牙共和國憲法第一百四十五條的規定。這項法律第一對於由國家出面以勞工供給任何營利公司的一切制度，概予禁止。第二，無論用藉口強迫領土任何地區人民為此等公司工作的任何制度，亦被一律禁止。

三三. 至於招聘工人，憲法第一百四十七條規定“僱用土著人民之契約制度必須根據個人自由與享受公允工資及援助之權利，主管當局除從旁監督外不加干涉”。

三四. 契約勞工有權——也是業經法律承認的——享受住屋、衣服——視工作地點而定，日間在氣候炎熱地區工作者有單薄衣服，氣候寒冷或在夜間工作者有較厚的衣服——，質量豐富合乎衛生的飲食，最低限度的工資，——實際往往較此為高——醫藥援助及醫院便利、意外賠償，來自另一地區者則有免費來往工作地點之交通便利，假期及正常的休息時間。

三五. 這是法律與行政辦法，不過，在我們這個世界上，人的錯誤和過當行為都是免不了的因素。所以任何法律都必須料到可能的違法行動，規定糾正的辦法。因此勞工法第三百二十七條及第三百三十條對於

官員准許強迫勞役者設有嚴厲懲罰辦法，包括徒刑在內。勞工法對於僱主違法者亦規定徒刑及巨額罰款等罰則。

三六. 法庭對於查明犯有這種罪行的人已實行處罰，然而別人却因為我們自己公開懲罰意圖實行這種勞役的人而控告我們實行強迫勞役。偶有少數強迫勞役的情事，倘經證明確有違法情事都立即受嚴厲懲罰。

三七. 在非洲其他部份，強迫勞役不但不違法，而且可說是通例。

三八. 至於體刑，葡萄牙已批准了國際勞工局關於棄除刑罰的第一〇四號公約。關於這一節我還要提出幾點，第一點就是葡萄牙若干省內勞工移往毗鄰領土的事。甚至比較發展的國家也向來有勞工移徙的潮流，這種人不但為某種機會如接近工業高度發展地區等情所吸引，而且亦受傳統與習慣力量的影響。尤其在非洲，這種現象波及廣大地區，涉及許多國家。

三九. 誠如許多安哥拉居民自願在毗鄰領土內做長期或短期工作，同樣也有類似的大批經常移徙的勞工從外國領土源源湧入安哥拉或卡賓達。不過，若干方面却對於各處政府為避免發生失業而締訂協定，限制移出人民人數，規定徵聘條件以免虐待情事，厘訂制度以保最優生活狀況、工資及其他保證等等，加以反對。

四〇. 不過，假使若干代表感覺不安的是就其中一件事即摩桑俾克前往南非的一批工人來說，協定的根據是固定數目的工人，那麼我也許可以請他們放心這種招工是完全出於自願的，告訴他們移徙工人的實際數目每年總是因非法移民而超出規定限額。假使有人要把這種情形解釋為原居留國環境不良，我不妨請各位注意其他各洲勞工移徙情形的研究，以及安哥拉若干地區內移入多於移出趨勢。

四一. 我要討論的另一點就是一個人有做工的道義義務。這似是今日比較前進的社會已經普遍接受的概念。我可以進一步證明這種原則的出處其實在很古的時候。聖經裏說亞當被逐出埃甸園時上帝會對他說“你要汗流滿面方得餬口”。

四二. 關於同一問題，我還要說明一點：有人說工作契約不是工人自己個別簽訂的，而是由酋長代一定數目的工人簽訂，人數由葡萄牙專員規定。這一點完全不確；工作契約不但都是個別簽訂的，而且每次總是先由管理當局在工人接受工作以前口頭對他們詳細說

明確切條件、工作期限、工資等等，使這些工人能自由決定願否接受契約。

四三. 還有人指說不受契約限制的工人其處境也不見得比別人好，因為他們也沒有隨時不做工的自由，其實這話也不確，甚至可說荒謬，因而對於違背契約的事根本沒有明定的刑罰，對於根本沒有契約存在的情形則更不用提了。

四四. 還有人指控說安哥拉人民不能購有土地。這話完全不確，因為安哥拉全部可耕地中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我重說一遍：百分之九十五——操諸本地居民之手。祇有極小部分的可耕地被劃為特許地，而且唯有在關係的申請經過詳細審查查明確不妨礙本地居民合法佔有權之後，方始核准。倘經查明有妨礙時，當局即批駁申請，或不准其適用於一切本地人民佔有的土地，並在本地人民佔有的土地周圍劃定一個侵佔的保留地，其面積至少較已佔的土地大五倍。

四五. 本地人民使用土地按照二種制度中的一種。一種是以社區為單位，按照本地習慣去耕作或開發。在這種情形下，個人權利或產業是不能承認的。遇有空地，當局可從合法地主或社區公地購買，開放給私人開發。

四六. 無論如何，產業的個人所有權祇能給本地居民。管理當局自任保證人，確保這種產權之不可侵犯。除地主因須向公立信用機關獲得經濟援助時不在此例外，這種產業一律不准抵押，或加以任何減損。甚至在因氣候、地理、或其他情形特別劃充某種特殊農業計劃的地區內，土地所有權也是永不改變的。

四七. 許多人會提到公權問題，尤其是說祇有較少數的人享有這種權利。我要提醒理事會各位理事，在社會、經濟及政治方面與全國社區融合為一，乃是旨在公護部落或半部落民族的國際公約的目的。若說這件公約的規定含有蔑視人權之意，那就未免太荒謬了。葡萄牙已經批准了這件公約，所以如在此重申葡萄牙的政策乃是求取合一的政策，當可使人更加清楚瞭解問題的幾方面。可能提出的唯一問題是進行這種工作的速度。而這亦就是葡萄牙自從十九世紀以來所面臨的重大問題。

四八. 十九世紀以前我們所採取的傳統的合一政策已經產生了如巴西等那樣優異的實例，但是在安哥拉除非完全不顧非洲社區的社會結構及生活方式，便不能同樣迅速的實施這種政策。因此需要一種能够顧

及本地風俗習慣的折衷制度，一方面充分尊重傳統制度，同時又准許人民逐漸自部落制度進至充分行使公權的地步。這種辦法是作為一種過渡制度，以保護個人使能應付前進社會融合過程中必有的要求與義務為根據。

四九。相當時期以來，一直有人說安哥拉雖有數萬“脫離部落身份”的個人具備一切必要條件，但他們都不願申請改變其法律身份。在折衷制度之下，他們可確實享受許多物質利益。換言之，已享充分公民身份的人數表面看來所以顯得很少，其原因大部分可索於他們在對仍屬部落管轄的人民加以保護的制度之下所享的各種利益。

五〇。不過，還有許多別的原因，因為一般人引述的數字都是從我們自己公佈的統計數字得來的，所以必須指出這種數字祇載按法定手續聲請而取得充分公權者的人數，並不包括出生時即享有這種權利的數萬人在內。就是說，享有充分公權的實際人數遠較所引述的數字為多，因此能享充分公民權利者人數達數萬人之多。我們已竭力設法糾正這種制度的缺陷，以便竭力增加享受充分公權者的人數，達到我們的合一政策的主要目的之一。關於這點，還可以在此重提一下，這也正是最近 Mr. Salazar 所說一席話的真意，他說“我們必須在這方面採取行動，即使必須放棄這種制度的根據，亦祇得如此，因為我們過去可能就是失之於過分謹慎容忍”。

五一。這就是說，我們決不容許別人阻擾我們力謀以最有利於我國人民的辦法解決這個問題的努力，換言之，就是我們贊成真正的政治與社會演進，使人民參加地方政治與行政生活者一天多似一天。

五二。我現在要討論另一個批評我們的人愛提的問題。我要說的就是教育問題，據說葡萄牙海外各省文盲人數達百分之九十八。可是事實完全不同，因為祇有各大人口中心初級學校的學生是登記的其他散佈全國各省受國家津貼的數千——我重說一遍，數千——初級及職業學校都未包括在統計數字之內。

五三。不但如此，我們還有具體事實證明上述百分比完全不確。例如，根據二十八個安哥拉商業機關最近所作調查，學齡以上的土著勞工中能寫字識字的達百分之三十三、四。假使調查青年人民，即十九歲以下的人，或調查各工業中心及城市中心的話，其百分比當更高。而且前述的調查亦未包括能識能寫本地方言者在內。

五四。若說我們滿意上述數字，那也不對，我們並不滿意。這種百分比實在很難令人滿意。不過我們不在竭力設法增加並改良各省的學校。竭力提高各種教育的程度。

五五。有人說法律保證的機會平等，尤其中等學校及高等教育機會，被經濟的不平等抵消了。為補救這點起見，國家機關、地方機關、商業公司及若干私人已經設置了數百種各等教育程度的獎學金，主要的為高等教育。關於這事，有兩點值得注意。第一，我們的“學院”或中等技術學校最後兩年的教育程度多少已抵得上英、美各學院頭兩年的程度。第二，現在已可在安哥拉獲得兩年期的大學學位，例如在商業、農業、土木工程、鑛冶、化學、高級教會教育等方面的學位。凡欲取得碩士或博士學位者可前往母國。凡求取這種學位的人皆由國家供給來回川資及假期。祇要學業成績二十分中能得十二分，等於極低的六十分的平分數，國家還發給獎學補助金。這是實際情形，而且還在日益改進。最近，及核准在安哥拉增設許多中等學校及技術學校。

五六。不過，誰能懷疑這種政策的具體結果呢？凡知道我國國內有許多非白種人民曾經擔任而且現在仍擔任各種高級職位的人，誰能懷疑我們政策的具體結果呢？他們擔任高等法院的法官、大學教授、行政機關內的高級的公務官員、醫師、律師及科學家等等。

五七。我們之所以很難提供確切數字，完全由於一件事實，那就是，截至我們的管理當局遭人誣控以前為止，我們從未想到要根據種族和膚色，編製統計。在葡萄牙，有關係的是一個人的成績，不是血統。現在看來為使某等人士信服起見，我們恐不得不另採一種制度！不過有一件事我們確實知道：那就是，我們也許會改變我們統計的方法，但是決不效法非洲若干國家的例子，把一個才開始上初級課程的僅一星期的人列為識字的人。

五八。別人控告我們的另一件事是關於安哥拉的衛生狀況。我們又可以在所謂安哥拉祇有十五個醫院及所謂嬰兒死亡率達百分之八十等情的言論中看到捏造事實的標準伎倆。我猜想第一說是根據葡萄牙某一正式統計內所載安哥拉某特種醫院的數目，在同一統計內我們很容易查到安哥拉共有十五個公立醫院，六十二個私立醫院，一個瘋人院，五個瘋癲隔離區，一百八十八個設有病床的衛生中心，九十九個設有病床的救護站，三十二個產科院，六十七個衛生站，十三個大

的診療局。共計四百八十二個衛生機關，無一不有住院設備，此外，還有學校、教會及私立診所附設的數百處醫藥服務處尚未包括在內。這樣看來，我們現有的衛生機關四百八十二處與蘇聯代表團引述的醫院十五所，兩個數目之間確有天壤之別。

五九。這樣玄妙的解釋統計數字的方法，尤以關於嬰兒死亡率方面的為更明顯。根據一九五九年年鑑，土著人民的生產總數是九三，三一七人，五歲以下兒童死亡總數是一一，五九二人。換言之，就是嬰兒死亡率約合百分之十二，遠較多數非洲國家的嬰兒死亡率為低。但是蘇聯代表却說五個兒童中祇有一個生存。

六〇。茲將安哥拉公共衛生的實際情形略述如下：一九五七年，患昏睡症亦即使全非洲死亡率最高的病症之一者。其總數已自一九四九年的一五，七八五起減至一，二五二起。麻瘋已減至安哥拉人民每千人中不到二個；天花已因一九五七年度為一百五十萬人種痘而大為減少。該年度出天花者祇有十二人，且均已痊愈。一度為非洲浩災而且其他領土內仍很普遍的吸血蟲症，一九五七年度安哥拉全境的死亡人數僅四起。過去十年內瘧病患者亦大為減少，患者的比率現為全洲最低地區之一。是以，安哥拉的衛生狀況遠較多數其他非洲領土為佳。

六一。若干代表不管我們的清楚解答一再重複的故事之一，與外國專利機關的干預有關，據他們說這種專利機關簡直操縱葡萄牙在非洲的各省及其他屬地。這種情形與事實相差得不能再遠了。第一，葡萄牙法律規定任何企業，即使可有若干外國資本，但其管理必須操諸葡萄牙人之手，而且第二，外國資本不准超過資本總額的百分之四十。

六二。此外也有人控告說我們不顧大會促請終止殖民制度的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而且還有人指出說這件決議案為絕大多數所通過所以非常重要。顯然，因為葡萄牙根本並不管理殖民領土，所以這件決議案——對於歐洲本身若干被奴役人民與國家雖應適用——對於葡萄牙這樣的單元國家則根本不適用。

六三。大家已經說了許多關於憲章第七十三條與葡萄牙有關的話。關於這一點我們也不得不告訴消息不正確的人說，葡萄牙國家有一個憲法，這個憲法規定葡萄牙是單元政體的國家，由界限分明的各省組成，各省與其他各省所處地位完全平等。所以我國政府不能為同一合法個體的一部份另外接受一種不同的國際法

規，為同一理由我們向來認為聯合國根本無權不顧我國的國家結構而且違背葡萄牙的憲法規定而強制我們這個單元國家的若干省份接受一種特別的國際法規或甚至建議適用這種法規。由聯合國表決對葡萄牙歧視的決議案，是不合法的。大會根本沒有職權可以宣布任何國家的領土為非自主的領土，這是在法律上正確的解釋，而且對於本組織各項原則也向來都是如此解釋的。事實上本理事會四個常任理事向來——至少截至去年為止——也是如此解釋的。

六四。不過，我必須強調指出，葡萄牙政府曾自動定期以憲章第七十三條內所說的那類情報提交聯合國各專門機關及聯合國圖書館。我們向來自動的或應請求這樣辦理，因為我們沒有不可告人的事。

六五。此外，關於上述各決議案的所謂強迫性質，我要引述兩個熟悉聯合國事項的最高權威所說的話，他們對葡萄牙不一定可說具有好感。

六六。第一個權威是 Mr. Krishna Menon，他於一九六〇年十月二十七日在第一委員會內發言時曾說：

“...提出決議案，甚至以絕大多數通過這種決議案都是無用的。主要的是達成協議，由當事各方達成協議，惟有如此方能達成解決。”<sup>1</sup>

六七。對於聯合國決議案的另一重要權威，Mr. Krushchev，一九五九年九月十八日向大會致辭時曾聲稱：

“所以聯合國必須祇通過大家都投票贊成的決定，因為這種決定才反映大家的願望與大家的旨趣。

“所以，最明智，目光最遠大的政策是共同尋求雙方均能接受的解決，唯一目的務求確保全世界的和平，不干涉他國的內政。”<sup>2</sup>

我欣然承認葡萄牙代表團完全同意 Mr. Krushchev 這幾句非常明理的話。

六八。最後，必須記住，不管如何爭論，葡萄牙是經本組織一致同意以葡萄牙憲法內清楚說明的單元國家的地位加入的。一個單元國家的地位不能因別人通

<sup>1</sup> 該項陳述這是在第一委員會第一〇九四次會議發表的，那次會議的正式紀錄祇以簡要紀錄印行。

<sup>2</sup>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四屆會，全體會議，第七九九次會議，第九九段至第一〇一段。

過一件決議案而即改變；反之，它應受本組織的尊重，甚至保護。

六九。喜歡玩弄統計數字的迦納代表還提出一種離奇的控訴，就是說葡萄牙輸出總額的百分之九十三運往葡屬各殖民地受保護的市場。誠然，葡萄牙母國確有大宗運往安哥拉的輸出貨品，但同樣的也有大宗自安哥拉輸入葡萄牙的貨品。不過，我祇要指出葡萄牙輸出至所有海外各省不僅安哥拉一省的數字祇佔葡萄牙母國輸出額的百分之二十五，就足資證明了。注重統計數字的若干代表怎麼能拿從華盛頓進出口銀行、國際貨幣基金、等國際機關方面可獲的官方可靠的統計數字，而且還在聯合國各經濟機關內拿這種數字來當兒戲，我們仍覺得莫明其妙；關於目前的問題，迦納代表祇將百分比從二十五改為九十三——這樣一來，別的不說，葡萄牙等於根本沒有對外貿易可言了。

七〇。有人在此提出的另一明顯的指控，就是說安哥拉土著人民捐稅的負擔太重。然而事實恰恰相反。葡萄牙海外各省的居民，無論黑白，繳付的捐稅都完全一樣。但尚未獲得十足公民資格的繳得更少。這一類的居民在安哥拉平均繳付的稅捐根本不到他們歲入的百分之三。

七一。時常有人提出的另一指控說葡萄牙在加入聯合國的前幾年把海外的部分從“殖民地”改為“海外省份”。其實“海外省份”是數百年來沿用的稱呼，而“殖民地”的名稱才是暫時的，在我們立憲史上用了沒有幾年。

七二。用“殖民地”一詞來稱呼葡萄牙海外領土是一九二〇年八月七日的第一〇〇五號法律內才開始的。那天以前，早在一六一二及一六六三年的文件內，又從最早一八二二年的憲法直至一九一一年的憲法內，向來都用“省”或“外省”的名稱。這種改變是由於受了柏林與伯魯塞爾會議以後歐洲若干國際法專家間逐漸盛行的一種思想潮流的影響，根據他們的見解，凡海外領土不論其法律地址若何，一律均應該用“殖民地”的名稱。不但如此，因為葡萄牙法律的起源是羅馬法，而在羅馬法內“殖民地”一詞有尊嚴之含意，且與羅馬公民資格有同等地位，所以此字在葡萄牙被採用時並無後來在他處所得的那種鄙夷的意思，恰為相反。

七三。無論如何，後來根據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一日第二〇四八號法律將“殖民地”的名稱改為“海外省”，實在祇是恢復海外領土沿用的稱呼，而且甚至在

改用“殖民地”名稱的幾年內，這些省也向來始終認為是葡萄牙領土不可分的一部分。

七四。現在，如蒙各位許可，我將轉到辯論的另一方面，再說明其他幾點。

七五。剛果（布拉薩市）代表於第九百五十二次會議時在此宣讀一份他所謂安哥拉難民拍來的電報，內中敘述對男女老少所施各種不可置信的恐怖行爲。剛果（布拉薩市）代表忘了說明他所讀的電報內非常逼真地描寫的殘暴事件是侵犯安哥拉北部的恐怖份子造成的，是他們對葡萄牙無力自衛的黑白婦孺從事的恐怖行動——我有照片在此為證。這又是一種最不問是非的無恥態度，殺人者以其可惡的工作為榮，甚至不惜詳加宣傳，祇是顯然為了自己的便利，把被害的人稱為殺人兇手而已。

七六。現在我還要引述一段另一個國家迦納所說的話。這個國家國外的代表，即駐本組織的代表，是最擁護自由的人。這是一九六一年二月二十七日——不是葡萄牙刊行的——日本時報內刊載的一段話。我茲引述如下：

“迦納政府政治軍火庫內一件最主要的武器就是不加審判把人監禁在監牢內拘禁至五年之久的權力。

“這種權力是根據獨立不久即通過的防患拘禁法案得來的。

“根據這件法案規定被拘禁者已達約三百人之多，內中沒有一人曾受法院審判。除請 Kwame Nkrumah 總統特赦外，根本無權起訴。至今沒有釋放任何人的記錄... 被拘禁的三百人中有四個是國會反對黨黨員... 去年十二月以前被拘禁者姓名均在公報所載的命令內發表。後來又有反對政府者一百十八人被捕的事——從此在官方刊物內即根本一字未提。”

七七。主席：請葡萄牙代表祇談能使我們明瞭安哥拉情勢的事。

七八。Mr. GARIN（葡萄牙）：主席，我天天受迦納代表攻擊，但竟不能說一句有關他國內真正狀況的話，這事雖然使我深感遺憾，但是我當然要服從你的裁斷。

七九。我必須承認我相當佩服印度代表，他在討論帝國主義、殖民主義、自決及侵略等事項時總是設法

攀登崇高的道義立場。我很懷疑，印度代表對此等問題所持自命正直的憤慨態度究竟是否起於印度聯邦在短短的十二年內從不准若干公國自決，以武裝侵略征服海德拉巴、久納格及馬納達，不顧安全理事會關於喀什米爾的決議案，把布丹及錫金兩個殖民保護國隱匿喜馬拉雅山廣大後方地區，在安達曼及尼科巴等羣島維持老式殖民制度等事所獲的特殊經驗。

八〇. 主席：我再請葡萄牙代表祇談關於安哥拉的事。

八一. Mr. GARIN (葡萄牙)：我可提出與我方才對迦納代表所說的同樣答復。

八二. 綜結一切，本代表團已在辯論中提出下列各點，使各位代表對於安哥拉的情勢，能有更清楚的瞭解：第一，我們有充分證據證明安哥拉最近事件出於外人的煽動，而且是按照在我們邊界以外籌劃的預定計劃進行的；第二，這種行動使安哥拉北部發生一連串的恐怖事件，使和平的人民都遭受恐怖份子殘忍野蠻行爲之害，其中黑人白人都有；第三，憑基本正義，國際社會理應按事實真相去看這些事件，就是說看清這些事件都是純粹的恐怖活動，唯一目的在使一個會員國的領土惹起恫嚇、紊亂、破壞及生命損失等情事；第四，參照憲章，理事會為實施聯合國對類似問題的慣例起見，不應干涉有關二個會員國內部秩序與安全的問題。

八三. 我曾在發言時清楚報告理事會說駐在安哥拉的任何軍隊祇有一個特定目的，就是恢復秩序，重新保證和平與安全的狀況。我茲代表葡萄牙政府重新申明這種軍事行動純係自衛性質、完全是對付恐怖匪幫的攻擊的。

八四. 唯有恢復和平，我國政府，方能繼續努力從事改革工作，改善安哥拉遭恐怖份子攻擊各地區全體人民的經濟、社會及政治狀況。關於這一點，我要促請理事會注意葡萄牙政府首長最近發表而且業已刊載在聯合國內各方經常引述的報紙內的宣言。這個宣言等於一種新的保證，承允葡萄牙無論須作多多努力或犧牲，決對葡萄牙全國所有人民履行責任，包括總理本人宣布的各種改革措施在內。

八五. 葡萄牙代表團對於許多代表團故意誤解我們真誠的解釋，對於他們歪曲我們的宗旨，捏造事實，毫不負責的誣控葡萄牙管理當局及政府要員這種可痛心的事實，深感驚異。

八六. 若干誹謗我們的人意圖捏造事實，甚至將恐怖份子所犯的可怕的殘暴行動都歸罪在我們保安隊身上。其實這種殘暴行動是當局首批保安隊尚未抵達恐怖份子侵入地區前好幾天，即已開始。我們不承認任何別人有權像我們自己那樣痛惜安哥拉境內的生命損失，因為不說其他理由，最慘痛的事實畢竟是我們自己是身受其害的人。

八七. 我對於我國邊界以外若干共產黨主使的組織——它們曾公開自稱對安哥拉北部恐怖份子行動有功——的顛覆性質加以斥責的話，會被若干方面解釋為控訴我無意攻擊的若干非洲國家。事實上，我們知道這些非洲國家自身也受顛覆行動之害。不過，經過這次辯論之後，誰也不能再懷疑與某一集團總是採取同一政策的其他國家有意擾亂及破壞一個國家的企圖了。

八八. 葡萄牙代表團亦曾提請理事會注意，參照聯合國過去討論這個問題時所得的經驗，我們的辯論已使恐怖份子得到鼓勵，再向安哥拉人民繼續從事殘暴恐怖行動。據昨天報上美聯社通訊載稱，自稱係恐怖份子領袖之一的某人在雷堡市接見新聞記者時稱現在又有大批新的他們所謂游擊隊的軍隊約一萬五千至兩萬人，業已準備就緒即將再進行其他攻擊。

八九. 同時又有若干會員國代表在本理事會發表“葡萄牙與非洲各國公開衝突”等明確威脅的言論。我國向來以數百年來能與大部分和我們有密切文化聯繫的非洲人民維持傳統友好關係為光榮。為此原因，我們對於若干人士因激於情緒，若干其他人士因自私目的，竟欲造成足以破壞這種友好聯繫的狀況，深感惋惜。

九〇. 尤其是，葡萄牙代表團認為聯合國這一個專門致力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最高機構不應允許一個會員國變成其他會員國集團製造出來的顛覆計劃的對象。

九一. 最後，葡萄牙代表團對於一天比一天多的國家把憲章原則、國際法及國際道德的標準一律置之不理的趨勢日甚一日的情形，也不能不深表憂懼。

九二. 現在我還要對我們案前的決議草案 [S/4828] 略說幾句話。我必須代表我國政府鄭重申明，我們認為這件決議草案是一件極堪遺憾的文件，理由如下：第一，這件草案意圖將安哥拉北部滋擾事件歸咎於受害者身上。第二，草案對於恐怖份子所犯野蠻暴烈

行為根本一字不提。第三，雖則我們會提供證據，援助恐怖份子的人亦未否認；雖則這種恐怖組織會公開對這一陣恐怖行動居功，但是決議草案內對於我們邊界以外的組織所煽動及策劃的恐怖活動却一字不提。第四，我國除受外國勢力直接干涉外，還受若干國家代表在此同一會議廳內一再公開威脅，但是本決議草案內却載有嚴重指控，說葡萄牙在威脅國際和平與安全。第五，這件決議草案的規定，目的顯然在造成足使我國瓦解的國際空氣。

九三。為上述原因，我要向理事會提出最後鄭重呼籲，請其注意採取這種足使從事暴動陰謀想在安哥拉造成痛苦紊亂局面的顛覆勢力獲得莫大鼓勵的步驟，其性質是何等的嚴重。

九四，Mr. ZORIN（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我們已在此地聽到了安全理事會各理事及經理事會邀請參加理事會會議的八位亞非國家代表所發表的陳述。

九五。像安哥拉情勢這樣火熱的問題經過討論之後，暴露了一些什麼情形呢？絕大多數的發言人已很正確地說葡萄牙人在安哥拉所採的行動是葡萄牙殖民主義者對安哥拉全體人民所施的無情殖民戰爭，這種戰爭不但影響安哥拉人的利益，且也影響非洲各民族及各國的利益，而且這種戰事之繼續對於國際和平與安全必將發生嚴重影響。

九六。還有人很恰當地指出葡萄牙之所以能從事這種破壞性的戰爭，純因它能從其北大西洋條約組織各盟國護得援助與保護的緣故。要是沒有北大西洋條約組織的支持，葡萄牙一定早已崩潰，被逼放棄它對安哥拉所採完全不合時代的政策了。

九七。討論時有人提出許多關於葡萄牙殖民主義者對安哥拉人民所採殘酷壓制及強暴行動的事；還有無數的呼聲要求葡萄牙立即停止葡萄牙代表方才稱為“自衛”措施的種種壓制措施，要求立即停止安哥拉的流血事件，並要求實施名為准許殖民地國家及人民獨立宣言的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及大會特別有關安哥拉問題的決議案一六〇三（十五）。

九八。葡萄牙代表意圖描寫安哥拉事件，是某種他憑空想出來的陰謀的結果，今天又重複說這一點，可是這種話當然誰也不信。

九九。關於這點我要發表下面的意見。過去，蘇聯代表團是不常同意剛果（布拉薩市）代表團的意見

的，不過，剛果代表提出的有一點很值得特別注意。他說：

“不過，Mr. Salazar 若堅持把安哥拉人作為共產黨看待，而假使共產主義是唯一有效辦法，唯一途徑可以解放受外國統治的人民的話，那末非洲其他人民都要跟着他們也變成共產黨了”〔第九五二次會議第六十四段〕。

一〇〇。這種政策——業已有人在此指出它已經過時達數百年之久，然而葡萄牙殖民主義者仍堅不放手，而且現在在安哥拉境內從事殖民戰爭，其破壞之嚴重簡直等於殲滅人羣的行動——不但已遭世界各國譴責，而且安全理事會目前的辯論也構成真正的審判葡萄牙殖民主義的案件。

一〇一。聯合國會員國差不多有一半現在已簽署了一件嚴厲的起訴狀，控訴葡萄牙及其毫無意識的殖民政策。假使葡萄牙代表聲稱這件訴狀事實上乃是該國敵人的某種陰謀，那末請他自問一下，何以竟有四十四個國家——今天厄瓜多代表說得很恰當，其中都是政治傾向非常分歧的國家——一起提出這件訴狀呢？像葡萄牙這樣一個小國有這麼多的敵人豈不是太多了嗎？

一〇二。這件訴狀已清楚暴露葡萄牙的殖民主義是一種窮兵黷武法西斯式的殖民主義，構成非洲全洲及全世界的威脅。差不多所有亞非國家都發言激烈反對這種殖民主義，也就是為了這種原因。這決不是這位或那位代表感情如何的問題；這是具有確鑿事實的問題，因此各方對葡萄牙政府的各點立場無一不是堅決加以批評，乃是在所不免的。

一〇三。光是去年一年之內即有一百萬人從葡萄牙各殖民地逃出一事，這件事本身就是證明。葡萄牙代表今天說起若干居民團體向有在毗鄰國家境內工作的傳統，這與大批人民逃出安哥拉一事根本毫無關係，他們是逃出黑人根本沒有安全的地獄。

一〇四。至於葡萄牙代表上次發言時使用的一套演戲似的伎倆，他今天比較聰明，並未採用那種方法。他拿照相給人看，以及敘述黑種人民所犯種種暴行等等，根本騙不了人。

一〇五。大約一年前，當時的比利時外交部長也在安全理事會這一會議廳內意圖上演戲劇表演，其主角據說是野蠻的剛果人民，而無辜的受害者則是比利時殖民主義者，後來發生的事件暴露了 Mr. Wigny 的馬戲式的伎倆，顯明了剛果事件的真相。

一〇六. 殖民主義者在殖民地內勢力穩定的時候，寫了許多綺麗的故事，說起文明的白種人和“崇拜”他們的黑奴。但後來他們腳下的地土開始搖動起來，他們就開始叫囂說他們所壓迫的國家如何的野蠻了。這套伎倆早已不堪再用，在二十世紀後半部實嫌太幼稚了。它們甚至無法幫助葡萄牙殖民主義者。葡萄牙根本沒有否認許多代表發言時所引述的文明的葡萄牙野蠻人屠殺數萬安哥拉人，野蠻得駭人聽聞的冷酷事實。而且還值得注意的是今天葡萄牙代表會設法否認許多事情，用大部分時間提到葡萄牙在勞工、政治權利等方面亦曾參加的各種公約；但是並未否認別人在此提出的他們大規模屠殺的事實，因為這種事實乃是譴責葡萄牙殖民主義的嚴正訴狀，所以根本是無法否認的。

一〇七. 葡萄牙代表本人上次發言時曾在他在此次展覽作為幫助視覺之用的安哥拉地圖上指出反叛事件所波及的地區。這個地區面積很大，事實上比葡萄牙本身面積還大。不過關於這點，我們還要附加一句，而且業經若干代表在此指出，這種反叛現在已經擴大到幾乎包括安哥拉領土全境，其面積據我們所知，約較葡萄牙大六十四倍。

一〇八. 葡萄牙代表上次發言時還說——今天又以略為沖淡的方式重新說——葡萄牙當局現在正在推行一種“例有的行動”。不過，這就是說純用安哥拉人民要求基本人權與民族獨立，所以葡萄牙政府就認為大規模殲滅人民的工作為例有行動”。

一〇九. 由此可見安哥拉的生活狀況一定不知多難忍受，葡萄牙殖民主義者的想法一定不知多麼冷酷了。

一一〇. 上次會議中厄瓜多代表說得很恰當，他說理事會上次討論這個問題時，許多代表，連同他本人在內，都覺得這個問題祇是安哥拉各地發生的某種不甚重要的滋擾事件及地方當局所採的警察行動。但是今天不但這位厄瓜多代表，而且許多其他代表，都覺得目前的情勢與安全理事會上次討論此事時的情形已不相同，而且現在已經變成須請理事會認真注意的嚴重事件了。

一一一. 難道葡萄牙政府真以為世界輿論那末天真，竟會相信葡萄牙代表今天又提到的關於幻想的恐怖份子作亂那種荒唐故事？據葡萄牙代表自己的話來看，這種恐怖份子數目必在十萬人之譜，而且二萬五千常規軍與武裝殖民竟無法應付他們。我不信世界上有誰會相信葡萄牙代表這種簡陋的理由。

一一二. 美國總統 Mr. Kennedy 不多幾天前向美國人民發言時曾論及共產黨對世界各地各種方式的不安局面所負責任的問題。其中一段說（我引用紐約時報內所載的他的談話）：

“Mr. Krushchev 曾提出一點，我要把它轉告各位。他說世界各地有許多糾紛事件，不應完全歸咎於他。這話說得很對。

Mr. Kennedy 又說“我們很容易把所有一切反政府或反美的暴動，所有一切推翻腐敗政權或抗議痛苦失望情形的行動都說是共產黨煽動的，不過”，Mr. Kennedy 又說，“共產黨並沒有創造引起這種事件的狀況。”

一一三. 總有一天就是葡萄牙殖民主義者也會明白這一點的。但目前，葡萄牙代表上次在理事會內發表的言論乃是一個存心挑釁的殖民主義的言論，他不但不願學習任何教訓，而且還一心希望保持五百年前的情形，雖然明知這是毫無希望一定做不到的事。

一一四. 今天葡萄牙代表顯得比較聰明一點，而且答復若干控訴的話時比較平心靜氣，雖則他的答復個個都有極堪嚴重批評之處。不過我現在不擬討論這點，因為葡萄牙代表過去和今天所說的話都證明奈及利亞代表所說的一句古諺確屬有理，就是：“神明所欲毀滅者，必先使其喪失理智。

一一五. 聽了暴露葡萄牙法西斯殖民主義者政綱的這種話之後，請問怎能再談什麼，葡萄牙現政權的“寬大”，或居然建議讓該政權自己決定如何解決整個安哥拉問題？但是，法國代表昨天所採的恰好就是這種立場。他昨天[第九五四次會議]請安全理事會不要倉卒去援助安哥拉人民，不要譴責 Salazar 政府，而應當據他說祇用“耐性討論”的辦法。另一殖民國家聯合王國的代表今天也採同一立場。他也一再促請各方力持審慎勿趨極端。他說不能立即達到一切目的，必須容其有充分時間在殖民地實施改革措施等等。

一一六. 當安哥拉正在發生真正的“熱戰”，我們正在力促終止這種戰爭時，他們却說我們把“冷戰”攬熱了，我們即使根據英國邏輯來說，也難說這種辦法為合理。至於聯合王國及法國代表建議力持審慎及“耐性討論”等情，則我們參照許多殖民地——如受盡痛苦的阿爾及利亞、肯亞、渥曼及其他殖民地——的實例，已很知道假使參加雙方一方面是全身武裝的殖民主義者，而另一方面是被壓迫的殖民地人民，這種“耐性討論”的意義是什麼。

一一七。在這種情形下，每次都是祇要求殖民地人民力持忍耐。每次總是祇勸告他們不要倉促要求從奴隸地位獲得解放，不要反叛他們的主子，而應當耐性等待，等到他們的主子最後覺悟能够照 Mr. Bérard 很生動的話所說隨時代潮流前進。

一一八。但是經驗證明殖民主義者總是要等到殖民地人民拿起武器來開始自己衛護其權利時才開始覺悟。非到這種時候，不會開始談論所謂“自動”轉移權力及所謂殖民主義者早有解放殖民地的意思等話。

一一九。假使我們聽信殖民主義者的話，那末看起來好像葡萄牙、西班牙、聯合王國、法國、荷蘭等各國當時奪取殖民地的原因無非是為了儘早准許它們獲得獨立的緣故。這些國家統治它們的殖民地達數百年之久，據說是由於這些殖民地的人民不願獲得獨立，情願處在奴隸、文盲、貧困的地位，受武斷統治的壓制。

一二〇。在這大規模民族解放運動的時代中，我們對葡萄牙殖民主義者必須嚴厲堅決，決不可再取寬容忍耐的態度。爲了安哥拉人民已經遭受的數千生命損失，必須如此。爲了真正的人道考慮——對安哥拉人民，而不是對並無權利而居然代表葡萄牙人民發言的少數殖民主義者的人道考慮——必須如此。將來安哥拉人民與葡萄牙人民之間必有和平，以兩個民族同享獨立生存爲根據的和平。但是少數葡萄牙殖民主義者和受其最殘酷手段壓制的安哥拉人民之間則根本沒有而且不能有和平。停止一切壓制措施是安哥拉恢復和平的先決條件。

一二一。目前根本無法達成這種和平，因爲亞非各代表很生動地在此引述的種種事實證明安哥拉情勢已使該國全體土著居民無法忍受，而且尚在日趨惡化。公正的觀察家現在都認爲被殺或失蹤者約達三萬人，逃入剛果及其他各鄰邦者達八萬人。葡萄牙代表上次在此發言時曾很冷嘲的告訴我們說葡萄牙政府“無法查明被殺的恐怖份子的人數”。換言之，葡萄牙政府正在從事不分皂白毫無紀錄的殘殺。有人曾經在此宣布被飛機炸毀各村落的名單。葡萄牙代表今日在此行使答復權的時候根本沒有批駁此事，亦未從上述名單上刪除一個村落的名字。我們獲悉，葡萄牙殖民主義者慘酷屠殺事件發生的各地有大批未埋葬的屍首，且已發生瘟疫。在此發言的許多代表已對安哥拉發生之情勢對非洲全洲反對國際和平與安全可能發生的嚴重影響，深表憂慮。

一二二。賴比瑞亞代表會很恰當地在第九百五十次會議中指出說我們決不能希望非洲其他各國坐視這種可怕的悲慘局面而猶無動於衷。據我看，大家都已看出必須採取緊急措施終止安哥拉的流血事件，並立即實施大會過去關於該領土所通過決議內規定的各種措施。

一二三。我們表示希望安全理事會能執行聯合國憲章授予的任務，決定在這種危險情勢下必須立即採取的措施。

一二四。關於這點，我要促請各位特別注意摩洛哥代表昨天在辯論時〔第九百五十四次會〕提出的警告。他引述剛果問題的討論爲例，證明如果採取遷就及鼓勵殖民主義者的政策，不通過不合其意的決定，對於和平及被壓迫民族之解放可有何等重大的危險。剛果的慘痛經驗應使我們學到教訓，知道我們必須從頭便採取堅決的前後一貫的行動去制止殖民主義者；決不可讓危機日趨惡化，必須割開膿瘍，連根挖除。

一二五。安哥拉問題在安全理事會內的討論，已經清楚證明該國目前的情勢根本不是葡萄牙的內政問題，而且非洲另一嚴重危機的開始，造成緊張局勢的另一危險起因。正因爲這個原因，所以爲了世界和平，尤其爲了非洲和平計，必須採取堅決行動，設法解放安哥拉人民擺脫葡萄牙殖民主義的桎梏。我不得不直截了當地說，假使安全理事會因維護葡萄牙各國的努力而不能作成適當的決定，則安哥拉要求民族解放的鬪爭，非洲和世界各地援助安哥拉人民的奮鬥，也決不停止。顯然，聯合國大會不久就會有一天不得不召開緊急屆會。經驗業已證明大會當能制服殖民主義者的抵抗，作成比較澈底而有利安哥拉人民的決定。

一二六。安全理事會案前現在有錫蘭、賴比瑞亞、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提出的決議草案[S/4828]。我們認爲這件草案可說是解決這個問題的最低限度努力。我們認爲該案尚有許多不能滿意之處，誠如許多代表已經在此說過，這件草案必須切實加強。我們現在正在設法從這方面去改良草案案文。我們現在要提請理事會考慮一件修改這件決議草案正文第三段的修正案[S/4834]，提議該段第一句應改用下列字樣：“譴責對安哥拉人民之殖民主義戰爭”，其餘仍用該段現行案文。

一二七。這件修正案倘獲通過必能加強決議草案，使它更能目的鮮明，針對向安哥拉人民從事殖民主義戰爭的人，更清楚的表明安哥拉現有的悲慘情勢應

當由何人負責，雖則我們很容易從我們案前的決議草案的大意看出已經造成的情形是誰的責任。但是我們認為不可能赦免殖民主義者的罪，而且我們不能不譴責葡萄牙殖民主義者對安哥拉人民從事的殖民戰爭。我們認為必須提出一件旨在加強本決議草案的修正案的原因在此。

一二八. 我們當然瞭解決議草案的原提案人希望向理事會提出一件能獲多數理事接受，也就是能獲得必要可決票的草案；不過，我們認為按照我們指出的辦法加強決議草案之後，凡以行動而不以言語反對殖民主義贊成殖民地人民解放的人，一定也毫無困難會投票贊成的。

一二九. 另一方面我們還有智利代表對這件決議草案提出的修正案[S/4833/Rev.1]。這些修正案想在某種程度內削弱原來已很軟弱的草案。根據對前文第四段適用的第一件修正案，他們提議改變“安哥拉情勢之繼續為國際和平與安全之威脅”一句的意義，另用比較緩和的格式：“將來可能構成國際和平與安全之威脅”。

一三〇. 我們認為實際情形證明根本沒有充分理由要提出這件修正案，因為事實上安哥拉目前的情形對於國際和平與安全之維持已經構成了威脅。在此發言的絕大多數代表都會強調此點，所以這件決議案內亦應反映這種意思。因此，智利代表提出的修正案祇能削弱草案，所以蘇聯代表團不能贊成。

一三一. 第二件修正案想另增一段，內中說安全理事會表示希望能按聯合國憲章規定找到一種和平解決安哥拉問題的辦法。我們認為這件修正案也毫無理由，而且削弱本來已很軟弱的草案。這是毫無根據的，因為安全理事會原來就是根據聯合國憲章採取行動的，所以根本不需再通過任何決定，說明它有義務依據憲章採取行動，這是不用多說的。

一三二. 不過，修正案表示希望覓得一個和平解決安哥拉問題的辦法。關於這點，誰也不能反對。當然必須尋求一個和平解決這個問題的辦法，不過，誠如我方才已經說過，和平的先決條件是葡萄牙殖民主義者必須停止其壓制措施，這一點，而且祇有這一點，才是目前最重要的考慮。假使修正案的另一種用意是應當也向不得不用武力來衛護其權利的人提出呼籲，因此事實上就是要使雙方都平靜下來，那末我們認為這種辦法不但對安哥拉問題毫無貢獻，而且事實上反將使安哥拉危機更為惡化。

一三三. 所以，我們認為這件修正案的規定很多是多餘的。這件修正案可用許多方法去解釋。殖民主義者方面一定會把解釋為不是將全部罪名都放在葡萄牙殖民主義者身上，而且也放在為生存及人權奮鬥的安哥拉人民身上，我們不能贊同這種立場。所以也不能同意決議草案的這件修正案。

一三四. 最後，我要說，假使證明安全理事會可通過一件能够滿足目前最低條件的決議草案，而假使以後葡萄牙拒絕遵行安全理事會的決定，那末顯然又將發生問題，就是必須考慮應否另取其他措施——如聯合國憲章規定的強制措施——以確保非洲及全世界人民得享和平與安全。

一三五. 主席：我要請問蘇聯代表及理事會其他各理事我們方才聽完的聲明能否不要連續傳譯，以便幫助理事會趕快完成其工作。

一三六. Mr. ZORIN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只要以後遇到這種情形時不援為先例，蘇聯代表團對於我方才的陳述不予連續傳譯並不反對，因為理事會各位理事早已知道這篇陳述的內容，而且這種辦法還可以促使我們早些結束討論，通過決議。

一三七. 主席：大家瞭解這次免除傳譯將來不能援為先例。

一三八. 我現在請迦納代表發言、行使答復權利。

一三九. Mr. QUAISON-SACKEY (迦納)：時間已經不早，但是我還是不得不起來發言，浪費你特別給本代表團的時間，覺得非常抱歉。但是因為事關說話是否正確，而葡萄牙代表說我不正確——但事實則並不然——所以我要再提一下我對輸出問題所說的話。

一四〇. 我說葡萄牙出口貿易中百分之二十三都運往其非洲屬地。葡萄牙代表自己說是百分之二十五，但他却說我會說百分之九十三，其實這並不是我所說的話。我相信第九百五十三次會議記錄中一定可以查明。

一四一. 主席先生，你也已經很和氣地請他注意我們是在討論安哥拉問題，不是討論迦納或葡萄牙問題，所以，我不擬另外答復他。

一四二. 不過，我要重新向他提出我那天已經提出過的邀請，請他到迦納來看看迦納的情形，惟一條件就是請他讓我亦到安哥拉去訪問一次。

一四三. 我要告訴葡萄牙代表說：我們根本無意報仇，我國總統曾在大會內說非洲根本不想報仇。結冤懷恨根本是與非洲人的本性違反的。所以我要向他說：我們對他多方忍耐，還要忍耐多久呢？假使葡萄牙繼續在安哥拉採取壓制政策，那末迦納根本無法與葡萄牙為友。

一四四. 葡萄牙代表可以問一下聯合王國代表迦納與聯合王國的關係如何。獨立以前，我們是反對聯合王國的，現在我們是朋友了。同樣地，假使葡萄牙准許安哥拉獨立，我們彼此也可以做朋友。不過，我們將繼續努力，至他們准許安哥拉獨立為止。

一四五. 主席：我請印度代表行使答復權利。

一四六. Mr. JHA(印度)：主席，我要代替印度代表謝謝你警告葡萄牙代表，請其遵守程序。不過，恐怕你按下木槌時已經來不及制止他以誹謗的話侮辱我國了。所以，我看恐怕他所說的有些誹謗的話已經收入紀錄。我想你既已裁定他的話不合程序所以你必可要把這些話和他在上一次被你裁定不合程序之前所說的話從紀錄上刪去。不過你若不能或不願如此，那末我要發表簡短的陳述，以資答復。

一四七. 我們聽到葡萄牙代表說這些話，一點也不覺得奇怪。凡曾在這次及前次安全理事會會議聽過他說話的任何人一定都已看出因為葡萄牙代表根本無法為其本國政府的行動辯護，所以不得不向坐在本議席周圍的各位代表普遍捏造謠言，肆意誹謗攻訐。我說“普遍”，然而有些代表也許比較幸運，得以倖免。不過對於與他意見不一致或不接受他的說法的人，他的唯一答復就是肆意漫罵，用誹謗的話，普遍攻訐他們。

一四八. 葡萄牙代表 Mr. Garin 曾為該國駐印度代表，多年來一直受我國政府款待，照說不應當有這種行動，他顯然是想故作玄虛轉移目標，事實上，自從三月間這個問題提交安全理事會以來，我覺得他好像一直在那裏玩這套把戲，而且現在已經使人膩得發腥了。

一四九. 我不願被他拉扯去討論不在安全理事會議程上的事項。而且，我確信主席也不願我如此。我祇能說葡萄牙代表在討論安哥拉情勢問題的時候同時一口氣討論與印度有關的事情，其言論祇能說是毫無禮貌。全世界都知道，他也應該知道，在我們的憲法之下，在我國政府制度之下，在印度現行的最崇高的民主政體之下，每一公民，無論他在喀什米爾，或海德拉

巴，——我也要提醒他，這些地方都是印度不可分的各部分，不是葡萄牙的海外省份——一律均享平等權利，和普選權利。他們都獲有保證可享充分自由和均等機會，都獲有印度最高法院、印度行政及司法制度的慎重保障，而這一切都是法治的最高發現。我要告訴他應當看一下聖經故事裏說的牆上顯現的字跡。印度是統一的，而且將永為統一的。唯一尚受殖民主義統治的一部分不久亦將成為印度的一部分。

一五〇. 主席：我想我們現在可以表決各方在理事會內提出的提議了。我要先請理事會表決各修正案，然後表決主要提案。修正案將按提出先後次序表決。

一五一. 所以我要請理事會注意文件 S/4833/Rev.1。事實上，我們這裏有兩件修正案。第三件修正案祇是編輯方面的修改。

一五二. 我現在要請理事會各位先表決該文件第一段內所載的第一件修正案。

一五三. Mr. SCHWEITZER(智利)：我不懂為什麼要逐段分別審議我的修正案。按修正案的意義必須全文一次通過。如有異議認為應分別表決的話，那末應先徵得理事會的同意。

一五四. 主席：本席非常抱歉，願即更正。我現在請各位表決智利代表所提的修正案全文。

一五五. Mr. ZORIN(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假使我沒有誤解他的意思，智利代表雖則原無將其修正案分別提付表決之意，但是根據理事會暫行議事規則，我想這也是可行的事，除非他本人反對當然又當別論。我覺得他不會反對分別表決。雖則，誠如我方才業已說過，這兩件修正案的一般作用多少是削弱這件決議案，但是每一件修正案有其本身的意義，為此原因，據我看還是分別表決各修正案比較恰當。我覺得智利代表不致反對這種程序。

一五六. Mr. SCHWEITZER(智利)：我很抱歉有人沒有充分瞭解我的意思。我說本代表團要理事會表決修正草案的全文，這是行使暫行議事規則第三十二條內規定的權利。根據這條規定，“經任何代表之請求，動議或決議草案之各部分得分別付表決，但以原提案人不反對者為限”。我已經表示反對，而且我現在還要行使我方才提及的第三十二條內規定的權利，再表示反對。

一五七. 主席：理事會現在要表決智利代表提出的修正案[S/4833/Rev.1]。

舉行舉手表決。

贊成者：錫蘭、智利、中國、厄瓜多、賴比瑞亞、土耳其、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反對者：無。

棄權者：法蘭西、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修正案以九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二。

一五八. 主席：理事會現在要表決蘇聯代表所提出的修正案[S/4834]。

舉行舉手表決。

贊成者：錫蘭、賴比瑞亞、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反對者：土耳其、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棄權者：智利、中國、厄瓜多、法蘭西。

表決結果，贊成者四票，反對者三票，棄權者四票。

修正案因未獲理事會七票可決，未獲通過。

一五九. 主席：理事會現在要表決錫蘭、賴比瑞亞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所提照剛才修正的決議草案[S/4828]。

舉行舉手表決。

贊成者：錫蘭、智利、中國、厄瓜多、賴比瑞亞、土耳其、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美利堅合衆國。

反對者：無。

棄權者：法蘭西、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修正決議草案以九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二。

一六〇. 主席：我請葡萄牙代表發言。

一六一. Mr. GARIN (葡萄牙)：我祇要說幾句話，答復蘇聯代表的話。

一六二. 蘇聯代表剛才又覺得可以完全自由隨心所欲將任何侮辱的話加在葡萄牙國家與葡萄牙人民身

上。諸如“大規模殲滅行動”等話，在他真是脫口而出，——我看恐怕說得太流利了。因為這些話根本沒有事實根據，其真正意義無非乃是施行恐嚇威脅的殘酷藉口。

一六三. 因為我早已知道我要說的相關的話，假使說得澈底一點，一定要被裁定為不合程序，所以我祇擬請理事會注意蘇聯代表說我國正在受審判這一句話。因為這話出於對弱小民族權利之尊重在本組織內時常被人質問的一國代表之口，所以我祇要請安全理事會仔細打量一下這位自命的審判官。

一六四. 至於方才舉行的表決，我茲奉本國政府訓令，發表下列聲明。根據我已向理事會提出的理由，我國政府認為理事會方才通過的決議案完全是不合法、不公平、蔑視聯合國憲章、干涉葡萄牙內政、侵犯葡萄牙主權的，葡萄牙政府要對此提出最激烈的抗議。所以葡萄牙政府認為這件決議案非常嚴重。葡萄牙政府對決議案以及因此發生的任何發展，提出最強硬的保留。

一六五. Mr. SCHWEITZER (智利)：我要說明一下智利代表團在表決蘇聯修正案時為什麼要棄權。根據這件修正案，決議案正文第三段首句改為“譴責對安哥拉人民之殖民戰爭”。

一六六. 我在辯論中發言時曾清楚聲明，業經指派且將由本理事會批准的小組委員會必須調查事實真相向本理事會提具報告，俾使理事會能根據絕對公允，澈底因此毫無疑問的情報，通過一件決議案。

一六七. 在尚未獲得這種情報以前，我們不能照有些人堅稱安哥拉事件的成因是對安哥拉人民從事殖民戰爭那種陳述有關，或照葡萄牙政府聲稱這是為了應付恐怖份子行動不得不採取的步驟所引起的結果等說法去估計安哥拉的嚴重而極可痛心的事件。一俟確切查明事實真相之後，智利代表團就能決定我們現在面臨的究竟是如蘇聯修正案所謂的對安哥拉人民從事的殖民戰爭呢，還是安哥拉管理當局為應付恐怖行為計不得不採的壓制措施。事先決定一個立場無異預斷問題的是非，智利代表團對這次或任何其他事件都不願有這種舉動。為了這種原因，所以我在表決蘇聯修正案時棄權。

一六八. 主席：我現在請衣索比亞代表發言。

一六九. Mr. GEBRE-EGZY(衣索比亞): 我要謝謝主席容許我發言，以便為本代表團對安全理事會方才作成的決定表示感激。這次的決定並不是我們所期望的決定，不過，我們希望倘能付諸實施，可使安哥拉不致再受壓迫措施，並容許安哥拉獲得獨立。否則不管別人的意見若何，我們將繼續促請採取行動。

一七〇. 非洲的獨立是我們民族生存的原則，我們將堅持到底。

一七一. 最後，我要為我國及迦納代表團感謝理事會容許我們參加理事會的討論。

一七二. Mr. ZORIN(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蘇聯代表團要對表決結果略說幾句話，並說明蘇聯代表團所以對決議案如此投票的原因。

一七三. 我在表決以前已經說過，我們認為決議草案內容不够充實而且失之軟弱，兩件修正案倘獲通過將使之更無力量。不過，我們認為尚可支持這件決議案作為最低限度的初步，俾安全理事會及整個聯合國可採取緊急措施制止葡萄牙在安哥拉肆意進行的殖民戰爭，遏止這件事情的危險演進過程。我們對這件決議案，甚至對經過修正後的案文所採的態度完全是根據這種觀點。

一七四. 我們特別重視草案案文內重申大會決議案一六〇三(十五)並促請葡萄牙根據該決議案規定採取行動這一個事實。各位都知道，決議案一六〇三(十五)本身是根據准許殖民地國家與人民獨立宣言而來的，內中第一段促請葡萄牙政府迅速考慮在安哥拉充分尊重人權與基本自由，依照聯合國憲章採取措施及改革以便實施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

一七五. 換言之，大會決議案一六〇三(十五)促請葡萄牙政府實施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即准許殖民地國家與人民獨立之宣言。

一七六. 安全理事會現在已經重申了這件決議案。意思就是安全理事會已經責成葡萄牙去履行這件大會決議案。這是非常重要事關原則的問題，因為葡萄牙代表已經說過，他認為大會的決議案對該國政府沒有拘束力量，因此不願向政府建議說應當實施這些決議案。

一七七. 現在安全理事會既然通過了這件決議案，我要向葡萄牙代表建議，請他注意一下聯合國憲章第二十五條的規定，內中載有這條清楚的規定：

“聯合國會員國同意依憲章之規定接受並履行安全理事會之決議。”

假使你在此說安全理事會的這件決議案不合法，那末你就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因為聯合國的會員國既然簽署了憲章，就必須執行安全理事會的決定，所以本組織全體都有責任要求葡萄牙政府遵行這件決議案，同時也就是說應當遵行大會決議案一六〇三(十五)及名為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的大會決議案。

一七八. 我要提出的第二點意見關係修正案的表決。我必須說，我看到若干常說他們贊成消滅殖民主義，反對戰爭，尤其反對殖民戰爭的人，不但並未投票贊成蘇聯所提譴責對安哥拉人民所進行的殖民戰爭的修正案，而且居然投票反對它，使我深感驚異。

一七九. 我們祇能認為這種投票是表示他們要對他們北大西洋條約組織的盟國支持到底，而且好像覺得猶嫌不足，還要繼續進行其他殖民戰爭的途徑。

一八〇. 我認為這種行動既不符合和平的旨趣，也不符合整個聯合國的旨趣，所以我認為美利堅合眾國和聯合王國投票反對蘇聯修正案，決不是他們的光榮。

一八一. Mr. BARNES (賴比瑞亞): 承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錫蘭兩代表推本代表團向理事會提出我們三國聯署的決議案，我們至感榮幸，因此我現在理應欣然向安全理事會正式表示感激其所作的決定，雖則對於我們的決議案曾有修正案提出來並經通過。

一八二. 安哥拉情勢之嚴重造成這種局面的原因，以及安全理事會過問此項情勢的職權，我認為已經安全理事會在其決定內承認了。我們希望理事會的決定能够緩和安哥拉的情勢，最後終能使安哥拉人民有機會實現他們的志願，就是獲得自決和獨立的權利。

一八三. Sir Patrick DEAN (聯合王國): 我要再度非常簡短的說幾句話行使答復權利，因為蘇聯代表在表決以前認為可誹謗聯合王國的殖民政策，而且在說明其投票立場時又用同樣的言論來批評本代表團的投票。

一八四. 我不擬彷彿照我的蘇聯同僚所採的論調，我祇要說這一句話：自從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來，當時稱為不列顛帝國的人民因我國政府預定政策而成為獨立國公民者計有五億五千萬人。然而自從一九三三年以來，我們年輕時稱為俄羅斯帝國的蘇聯，已經增加

了面積達二十萬平方哩的領土，及居民二千二百萬人。據聯合王國代表團看，蘇聯代表團對別國政策大聲囂嚷，其用意也許是想分散別人的注意力，使人不注意這一件——在他看來——不大方便的事實。

一八五. Mr. YOST (美利堅合衆國)：關於蘇聯代表最後的幾句話，容我坦白說明美國代表團認為他的修正案與蘇聯所提各項提案一樣，往往都是祇會使

情勢嚴重而斷不能使它得一解決的。所以，我們認為他的修正案與他不願投票贊成智利修正案——內中表示希望能覓得和平辦法解決安哥拉問題——的態度完全如出一轍。

一八六. 主席：我們現在已結束本項目的審議，我現在宣布安全理事會延會。

午後六時二十分散會

# 聯合國及國際法院出版物經售處

## 非洲

喀麥隆:

LIBRAIRIE DU PEUPLE AFRICAIN  
La Gérante, B. P. 1197, Yaoundé.  
DIFFUSION INTERNATIONALE CAMEROUNAISE  
DU LIVRE ET DE LA PRESSE, Sanktima.

剛果(雷堡市):

INSTITUT POLITIQUE CONGOLAIS  
B. P. 2307, Léopoldville.

衣索比亞: INTERNATIONAL PRESS AGENCY  
P. O. Box 120, Addis Ababa.

迦納: UNIVERSITY BOOKSHOP  
University College of Ghana, Legon, Accra.

肯亞: The E.S.A. BOOKSHOP, Box 30167, Nairobi.

摩洛哥: CENTRE DE DIFFUSION DOCUMENTAIRE DU  
B.E.P.I., 8, rue Michaux-Bellaire, Rabat.

南非: VAN SCHAIK'S BOOKSTORE (PTY) LTD.  
Church Street, Box 724, Pretoria.

南羅德西亞:  
THE BOOK CENTRE, First Street, Salisbury.

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LIBRAIRIE  
"LA RENAISSANCE D'EGYPTE"  
9 Sh. Adly Pasha, Cairo.

## 亞洲

緬甸: CURATOR, GOVT. BOOK DEPOT, Rangoon.

柬埔寨: ENTREPRISE KHMER DE LIBRAIRIE  
Imprimerie & Papeterie S. à R.L., Phnom-Penh.

錫蘭: LAKE HOUSE BOOKSHOP  
Assoc. Newspapers of Ceylon, P.O. Box 244, Colombo.

中國:

臺灣, 臺北, 重慶路,  
一段九十九號, 世界書局。

上海, 河南路, 二二一號, 商務印書館。

香港: THE SWINDON BOOK COMPANY  
25 Nathan Road, Kowloon.

印度:

ORIENT LONGMANS  
Calcutta, Bombay, Madras, New Delhi and Hyderabad.  
OXFORD BOOK & STATIONERY COMPANY  
New Delhi and Calcutta.  
P. VARADACHARY & COMPANY, Madras.

印度尼西亞:

PEMBANGUNAN, LTD., Gunung Sahari 84, Djakarta.

日本: MARUZEN COMPANY, LTD.  
6 Tori-Nichome, Nihonbashi, Tokyo.

大韓民國:

EUL-YOO PUBLISHING CO., LTD.  
5, 2-KA, Chongno, Seoul.

巴基斯坦:

THE PAKISTAN CO-OPERATIVE BOOK SOCIETY  
Dacca, East Pakistan.  
PUBLISHERS UNITED, LTD., Lahore.  
THOMAS & THOMAS, Karachi.

菲律賓:

ALEMAR'S BOOK STORE, 769 Rizal Avenue, Manila.  
POPULAR BOOKSTORE, 1573 Doroteo Jose, Manila.

新加坡:

THE CITY BOOK STORE, LTD., Collyer Quay.

泰國:

PRAMUAN MIT, LTD.  
55 Chakrawat Road, Wat Tuk, Bangkok.  
NIBONDH & CO., LTD.  
New Road, Sikak Phya Sri, Bangkok.  
SUKSAPAN PANIT  
Mansion 9, Rajadannern Avenue, Bangkok.

越南共和國:

LIBRAIRIE-PAPETERIE XUAN THU  
185, rue Tu-do, B. P. 283, Saigon.

## 歐洲

奧地利:

GEROLD & COMPANY, Graben 31, Wien, I.  
B. WÜLLERSTORFF  
Markus Sittikusstrasse 10, Salzburg  
GEORG FROMME & CO., Spengergasse 39, Wien, V.

比利時: AGENCE ET MESSAGERIES  
DE LA PRESSE, S. A.  
14-22, rue du Persil, Bruxelles.

保加利亞:

RAZNOIZNOS, 1, Tzar Assen, Sofia.

賽普勒斯: PAN PUBLISHING HOUSE  
10 Alexander the Great Street, Strovolos.

捷克斯拉夫:

ARTIA LTD., 30 ve Smečkách, Praha, 2.  
ČESkoslovensky SPISOVATEL

Národní Třida 9, Praha, 1.

丹麥: EJNAR MUNKSGAARD, LTD.

Norregade 6, Kobenhavn, K.

芬蘭: AKATEEMINEN KIRJAKAUPPA  
2 Keskuskatu, Helsinki.

法蘭西: ÉDITIONS A. PÉDONE

13, rue Soufflot, Paris (Ve).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

R. EISENSCHMIDT  
Schwanthaler Str. 59, Frankfurt/Main.

ELWERT UND MEURER

Hauptstrasse 101, Berlin-Schöneberg.

ALEXANDER HORN

Spiegelgasse 9, Wiesbaden.

W. E. SAARBACH

Gertrudenstrasse 30, Köln (1).

希臘: KAUFFMANN BOOKSHOP

28 Stadion Street, Athens.

匈牙利: KULTURA, P. O. Box 149, Budapest 62.

冰島: BOKAVERZLUN SIGFÚSÁR

EMUNDSSONAR H. F.

Austurstræti 18, Reykjavík.

愛爾蘭: STATIONERY OFFICE, Dublin.

義大利: LIBRERIA COMMISSIONARIA SANSONI

Via Gina Capponi 26, Firenze,

and Via Paolo Mercuri 19/B, Roma.

盧森堡:

LIBRAIRIE J. TRAUSCHSCHUMMER

Place du Théâtre, Luxembourg.

荷蘭: N. V. MARTINUS NIJHOFF

Lange Voorhout 9, 's-Gravenhage.

挪威: JOHAN GRUNDT TANUM

Karl Johansgate, 41, Oslo.

波蘭: PAN, Pałac Kultury i Nauki, Warszawa.

葡萄牙: LIBRARIA RODRIGUES Y CIA.

186 Rua Aurea, Lisboa.

羅馬尼亞: CARTIMEX, Str. Aristide Briand 14-18,

P. O. Box 134-135, Bucureşti.

西班牙: LIBRERIA BOSCH

11 Ronda Universidad, Barcelona.

LIBRERIA MUNDI-PRENSA

Castello 37, Madrid.

瑞典:

C. E. FRITZ'S KUNGL. HOVBOKHANDEL A-B

Fredsgatan 2, Stockholm.

瑞士:

LIBRAIRIE PAYOT, S. A., Lausanne, Genève.

HANS RAUNHARDT, Kirchgasse 17, Zürich 1.

土耳其: LIBRAIRIE HACHETTE

469 İstiklal Caddesi, Beyoğlu, İstanbul.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MEZHUNARODNAYA KNYIGA

Smolenskaya Ploschchad, Moskva.

聯合王國:

H. M. STATIONERY OFFICE

P. O. Box 569, London, S.E.1  
(and HMSO branches in Belfast, Birmingham,

Bristol, Cardiff, Edinburgh, Manchester).

南斯拉夫:

CANKARJEVA ZALOŽBA, Ljubljana, Slovenia.

DRŽAVNO PREDUZECE

Jugoslavenska Knjiga, Terazije 27/11,

Beograd.

PROSVJETA

5, Trg Bratstva i Jedinstva, Zagreb.

PROSVETA PUBLISHING HOUSE

Import-Export Division, P. O. Box 559,

Terazije 16/1, Beograd

## 拉丁美洲

阿根廷: EDITORIAL SUDAMERICANA, S. A.

Arlsina 500, Buenos Aires.

玻利維亞: LIBRERIA SELECCIONES, Casilla 972, La Paz.

Christchurch and Dunedin)

巴西: LIVRARIA AGIR  
Rua Mexico 98-B, Caixa Postal 3291,  
Rio de Janeiro.

智利:

EDITORIAL DEL PACIFICO, Ahumada 57, Santiago.  
LIBRERIA IVENS, Casilla 205, Santiago.

哥倫比亞: LIBRERIA BUCHHOLZ

Av. Jiménez de Quesada 8-40, Bogotá.

哥斯大黎加: IMPRENTA Y LIBERTA TREJOS  
Apartado 1313, San José.

古巴: LA CASA BELGA, O'Reilly 455, La Habana.

多明尼加共和國: LIBRERIA DOMINICANA  
Mercedes 49, Santo Domingo.

厄瓜多:

LIBRERIA CIENTIFICA, Casilla 362, Guayaquil.

薩爾瓦多: MANUEL NAVAS Y CIA.

1a. Avenida sur 37, San Salvador.

瓜地馬拉:

SOCIEDAD ECONOMICA-FINANCIERA

6a. Av. 14-33, Guatemala City.

海地: LIBRAIRIE "A LA CARABELLE"

Port-au-Prince.

宏都拉斯:

LIBRERIA PANAMERICANA, Tegucigalpa.

墨西哥: EDITORIAL HERMES, S. A.

Ignacio Mariscal 41, México, D. F.

巴拿馬: JOSE MENENDEZ

Agencia Internacional de Publicaciones,

Apartado 2052, Av. 8A, sur 21-58, Panamá.

巴拉圭:

AGENCIA DE LIBRERIAS DE SALVADOR NIZZA

Calle Pte. Franco No. 39-43, Asunción.

秘魯: LIBRERIA INTERNACIONAL

DEL PERU, S. A., Casilla 1417, Lima.

烏拉圭: REPRESENTACION DE EDITORIALES,

PROF. H. D'ELIA

Plaza Cagancha 1342, 1º piso, Montevideo.

委內瑞拉: LIBRERIA DEL ESTE

Av. Miranda, No. 52, Edf. Galipán, Caracas.

## 中東

伊拉克: MACKENZIE'S BOOKSHOP, Baghdad.

以色列: BLUMSTEIN'S BOOKSTORES  
35 Allenby Rd. and 48 Nachlat Benjamin St.,  
Tel Aviv.

約旦: JOSEPH I. BAHOU & CO.

Dar-ul-Kutub, Box 66, Amman.

黎巴嫩:

KHAYAT'S COLLEGE BOOK COOPERATIVE

92-94, rue Bliss, Beirut.

## 北美洲

加拿大: THE QUEEN'S PRINTER

Ottawa, Ontario

美利堅合衆國: SALES SECTION,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 大洋洲

澳大利亞:

WEA BOOKROOM, University, Adelaide, S.A.

UNIVERSITY BOOKSHOP, St. Lucia, Brisbane, Qld.

THE EDUCATIONAL AND TECHNICAL BOOK AGENCY

Parap Shopping Centre, Darwin, N.T.

COLLINS BOOK DEPOT PTY. LTD.

Monash University, Wellington Road, Clayton, Vic.

MELBOURNE CO-OPERATIVE BOOKSHOP LIMITED

10 Bowen Street, Melbourne C.1, Vic.

COLLINS BOOK DEPOT PTY. LTD.

363 Swanston Street, Melbourne, Vic.

THE UNIVERSITY BOOKSHOP, Nedlands, W. A.

UNIVERSITY BOOKROOM

University of Melbourne, Parkville, N.2, Vic.

UNIVERSITY CO-OPERATIVE BOOKSHOP LIMITED

Manning Road, University of Sydney, N.S.W.

紐西蘭: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Private Bag, Wellington

(and Government Bookshops in Auckland,

Christchurch and Dunedin)

[63C1]

凡國內尚未設有經售處而欲函詢或定購者, 請與聯合國出版物銷售處接洽。地址如下: Sales Section,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U.S.A., or to Sales Section, United Nations, Palais des Nations, Geneva, Switzerland.

S/PV. 956

Printed in China

Reprinted in U.N.

Price: \$ U.S. 0.50

(or equivalent in other currencies)

C.H.-63-13648

Feb. 1964-100